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惯例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其酬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二）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

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三）业务信息

立信2019年度业务收入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2019年度立信为近1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56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明艳，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2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从业以来一直专注于大中型中央企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年报审计及重组、IPO等审计业务。具有6年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9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赐麒，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从业以来一直专注于大中型中央企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年报审计及重组、IPO等审计业务。具有14年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9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瑾，中国注册会计师，授薪合伙人。1998年起先后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部门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授薪合伙人。具有12年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8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五）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6月7次。

三、 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

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过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过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和业务范围的了解和考察，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将此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之前，经过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5.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6.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